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地址：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：謝丞凱

電話：(06)2679751分機234

電子信箱：a00599@tncghb.gov.tw

傳真：(06)2682964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901652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配合下架回收世達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之「適腸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12868號）」等6項藥品（詳如說明二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9月29日FDA品字第10911059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藥品因持續安定性試驗有檢驗不合格情事，爰啟動回收。回收品項及批號，臚列如下：

- (一)「適腸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12868號）」（效期內全批號）。
- (二)「"世達"三化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25778號）」（效期內全批號）。
- (三)「三化散（衛署藥製字第026885號）」（效期內全批號）。
- (四)「達肝膠囊（衛署藥製字第027505號）」（效期內全批號）。
- (五)「"世達"咳必定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32420號）」（效期內全批號）。
- (六)「"世達"舒脈寧錠 5毫克（衛署藥製字第048859號）」（效期內全批號）。

三、本案為第二級回收，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

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旨揭藥品下架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大臺南藥劑生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許以霖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收文日期:	109年10月13日	第 978 號	簽章
批示日期:	109年10月13日		
批 示 項 目	☐ 存 ☐ 轉 ☐ 查 ☐ 知	1. 全體會員 2. 學術主委 3. 健保主委 4. 環保主委 5. 口衛主委 6. 聯誼主委 7. 總務主委 8. 資訊主委 9. 偏遠主委 10. 公關主委 11. 法令主委 12. 特需主委	

花PO
藍禮網
金